

參賽類別	☒ 小說組 ☐ 散文組 ☐ 新詩組
作品名稱	愛
林芳妤在很小的時候看過死神。 她狼狽地踏入舞團的大門，又遲到了，她心想，她快步跑進更衣室，打開被雨水淋濕的書包，發現裡面的物品無一倖免，課本和作業簿的角都因雨水的浸溼而皺縮成一團，更糟糕的是，她要穿的舞衣、褲襪、舞鞋也全被浸濕，不過她沒有別的選擇，她將它們拿出書包，脫下自己的衣服和內衣褲，咬著牙套上舞衣和褲襪，溫熱的雨水黏在她身上，她能感受到她的表皮細胞在抗議，但也只能選擇忽略，她推開更衣室的門，踩著半溼的舞鞋，奔進舞蹈教室。 忍耐一下就好，她告訴自己，五個小時而已。 林芳妤低著頭踏進教室，快速找到地方坐下開始暖身，此時的她不需要抬頭也知道所有人都盯著她看，暖完身她趕緊加入大家，此時已經到 Battement Tendu Jete 了，她夾緊屁股，身體往上拔高，感受她那悶在濕舞鞋裡的腳底擦過地面後用力舉到 45 度角然後再慢慢擦回地面回到第五位置。 這跟妳的過去比起來好忍耐多了，忍耐一下，她邊不停的告訴自己，邊一次一次的感受她的腳底壓在濕濕溫溫的布舞鞋上的噁心。 五個小時如她所願，很快就過去了，林芳妤受夠了黏在她身上的各種液體，她在下課前十分鐘騙了老師，說她頭暈想吐，比所有人都早跑去了更衣室，她跑進最大的那個隔間，脫下她的舞衣褲襪，然後用她剛剛沾濕的毛巾用力的擦遍全身。 就在她要走出隔間時，有人用力踢了她的門，門鎖和門邊的碰撞發出了巨大的聲響。 林芳妤低頭看了看門縫，有許多雙腳站在外面，其中站在最前面的，腳上擦著透明指甲油。 又是妳，林芳妤咕噥。 林芳妤認為，所有動物當中最可怕的，是禿鷹。 小時候老師都說，禿鷹有著食腐肉的特性，牠們四處飛翔，尋覓死去和腐爛的動物作為牠們的食物，但林芳妤害怕的，並不是禿鷹會詭異的在一旁盯著牠的食物死去，而是即便牠的食物再怎麼腐敗，身上的病菌再怎麼致命，牠都能吃的津津有味，絲毫不受任何影響。 就像她舞團裡的同學一樣。 而不幸的，林芳妤常是被她們盯上的動物。 她沒有想成為中心的野心，不過她的先天條件卻讓她頻頻成為老師的重點關注對象。一雙漂亮又纖細的 X 型腿加上大腳背，搭配上膚色白皙的臉蛋，「你是天生的芭蕾舞者」，她的芭蕾老師常常跟她這麼說，不過也正是這種稱讚，讓她成為了同學們的眼中釘。 林芳妤小時候試過和她們交朋友，就是那位擦著透明指甲油的，王蔓，起初她們很好，每天一起進舞團，一起離開，不過某個暑假之後，老師開始對林芳妤特別偏愛，將幾乎所有舞碼的中心給她之後，王蔓就不與她往來了。	

之後王蔓的興趣就是在林芳妤背後竊竊私語，然後帶著別人遠離她、討厭她，但只要林芳妤在哪個地方出了一點差錯，哪天被老師威脅再不努力就要被換掉，王蔓又會突然來討好她，只為了學會她的動作然後找時機取代她。

林芳妤每次都覺得，這些人很可怕，在她背後盯著她希望她失敗，等著她某一天倒地不起，然後張開大口尖牙食肉噬血，吃完後臉上掛著大大的微笑繼續生活。

跟那些禿鷹一樣。

她推開隔間的門，低著頭走出去，她沒有興趣在這邊跟他們有任何交流，她要煩惱的事情已經夠多了。

但王蔓似乎不是這麼想的。

「遲到的人還想準時離開？太厚臉皮了吧。」

林芳妤沒有理她，她走到更衣室外坐在小板凳上，套上她剛剛忘記晾著的襪子和布鞋。

「這種沒品的人也配每次當主角，要是我，我早就自己說不當了。」王蔓用整個舞團都能聽到的聲音朝她的方向大喊。

林芳妤聽到有些人在笑，有些人在說她剛剛遲到進來時老師的臉有多麼臭，不過她依舊不在乎。

隨便妳們，她碎念著，然後站起來，走出舞團大門。

林芳妤真的很討厭穿著濕的鞋子和襪子，不過她跟剛剛一樣沒有選擇，她要自己走路回家，她只能怪自己剛剛忘記把它們放在舞團的陽台晾乾。

她回到了家，推開厚重的鐵門，一股酒味瞬間沖進她的鼻腔，她知道，母親今天又喝酒了，林芳妤躡手躡腳走進客廳，看到母親癱軟在沙發上，滿臉紅通，手上握著一瓶半滿的啤酒，眼睛半張開，彷彿醉意也不能阻止她看電視，此時電視播上的，是一捲錄影帶，錄影帶的內容是母親第一次表演。

林芳妤看過這個影片無數次，這是母親最自豪的一段影片。

影片中的母親，身穿粉紅色片裙，烏黑的頭髮梳成乾淨漂亮的包頭，音樂緩緩從音響中流出，母親優雅地舉起雙手，彷彿清澈翠綠的湖泊中一隻純白的天鵝，每個動作都在重寫美麗的定義，最後一個音符落下，母親在完美的完成兩圈轉圈後踩地，停在 ending pose，臉上掛著幸福的微笑。

林芳妤唯一一次看過她母親笑，就是在這個錄影帶。

她找到遙控器，關上電視，拖著疲憊的身軀進到房間躺到床上，她沒選擇先去洗澡和洗她那被汗水雨水浸透的舞衣褲襪，而是就這麼躺著，盯著天花板，母親的微笑不知為何突然浮現在她的腦海，她轉過身，將頭埋在枕頭裡，好像這樣就能揮去腦中的影像。

林芳妤小時候問過外婆，為何母親總是不笑？

「妳媽的人生變成這樣，有甚麼好笑的？」

「欸有人說要找你。」班長敲了敲她的桌子，林芳妤摘下一邊耳機，悠揚的小提琴聲因為耳機拔下嘎然而止，她抬頭，發現一個男生站在門口，身後站著另一群人，窩在一起，竊竊私語不知道在談論甚麼，她站起身，不耐煩的朝門口走去，她不知道這個男生是誰，只知道他好像是隔壁班的，每周一的朝會，他都排在他們班第一個。

「請問有甚麼事嗎？」她說，勉強擠出一抹禮貌地微笑。

「我.....我.....」那個男生脹紅了臉，手上的紙條已經被自己揉出一堆皺褶。

後面的那群人看到這個景象開始大笑，但她卻一點都笑不出來。

「不好意思請問一下到底是甚麼事？」她努力地控制住自己的怒氣，她需要這節下課好好想動作，不然晚上又得挨罵，現在一群人莫名其妙地站在這裡占用她的時間，她只想把他們全打發走。

「這.....這個.....這個給妳。」那個男生把那張已經揉的半爛的紙塞到她手上後轉身跑開，原本在他身後的那群人跟在他屁股後面走了，邊走邊大聲嚷嚷著。

林芳妤打開紙條，開頭寫著四個字。

我喜歡你。

林芳妤冷笑了一聲，將整張紙撕碎然後丟進教室後方的垃圾桶。

那天放學，她一如往常獨自一人走到舞團，獨自一人換上舞衣褲襪，然後踏進教室，開始暖身。

她能感受到教室裡瀰漫著緊張的氣氛，因為等等老師要選出這次舞展的主角，大家此時都在努力的拉筋壓腳背，林芳妤看到王蔓站在鏡子前練習自己的微笑。

老師準時在六點半踏進教室，請大家站到把杆開始做組合。

「請大家好好做，別忘了我等等要選角。」

氣氛更加緊繃了。

不知為何，那天的時間過得特別快，把杆和流動結束之後，老師把大家叫到了中間，請助教出來示範動作，正式開始了選拔。

林芳妤是最後一個上場的。

她不像前面的人，一個個為了拿到角色拚盡了全力，她輕鬆地跳著，只求自己不要因為跳太爛被罵或被罰。

但不幸的，她又再度成了獵物

「林芳妤，就妳了。」

她跟其他人一樣訝異，同時感受到許多眼睛在她背後瞪著她。

「明天開始排舞，大家不准遲到不准請假，尤其是妳，林芳妤。還有，再瘦個三公斤吧，妳這樣穿舞裙更好看。」

隔天一大早在學校，林芳妤正要出教室去上體育課，卻看到王蔓站在門口盯著她看。

林芳妤原先不想理她的，但她走出教室門口時，王蔓拉住了她的手。

她把她帶到了某個校園的角落，地上的落葉多到讓林芳妤思考這地方到底有沒有人來過。

「妳知道這次舞展要跳的是甚麼嗎？」王蔓問道。

林芳妤搖頭。

「是吉賽兒。」

林芳妤抖了一下，視線從地上枯黃的落葉轉向王蔓。

「妳想說甚麼？」林芳妤說道。

「妳沒資格跳這首舞，妳沒資格當吉賽兒。」

林芳妤從未見過王蔓如此嚴肅。

「妳一個沒被愛過，也沒愛過別人的人，要怎麼知道心碎是甚麼感覺？」王蔓看著她的眼睛，說出了林芳妤最不想聽到的話。

但那是實話，只是林芳妤一直不願承認。

她現在也不願承認。

「閉嘴。」林芳妤說道。

「妳比誰都清楚，我講的是實話。」

王蔓說完這句話後扭頭就走，獨留林芳妤一人在那陰暗的角落。

林芳妤低頭看著那堆落葉，你們被樹遺棄了多久呢，她想，樹還愛你們嗎？

上課鐘響將林芳妤拉回了現實，她抬頭，發現上次那個男生站在離他五公尺處看著。

他發現林芳妤發現他之後，迅速地跑開了。

那天晚上林芳妤還是去了舞團排了舞，聽老師說吉賽兒的故事，整個晚上她都不敢與王蔓對視，但她感受的到，王蔓一直死死的盯著她。

回到家的時候，她的母親還沒回家，她回到自己的房間，躺在床上，思考著王蔓講的話。

她確實沒有人愛，也沒愛過別人。

父親在她還沒出生的時候就不見蹤影，而她的母親只是把她當成替她完成夢想的工具。

想到這邊，林芳妤嘆了口氣。

突然，她的手機螢幕亮了，一則 IG 交友邀請的通知跳了出來。

她看了名字，周立恩，她不認識。

她又看了看頭貼，她發現，是隔壁班那個男生。

林芳妤想起了王蔓說的那句話。

然後她按下通過和追蹤，與周立恩成為好友。

後來連續幾天，舞團都在排舞，有時甚至排到凌晨才放大家回家。

某天結束的時候，老師叫住了林芳妤。

「妳知道妳現在缺少甚麼嗎？」

林芳妤搖頭。

「愛的感覺。」

林芳妤盯著她的老師。

「吉賽兒這個舞碼除了要在舞臺上展現技術之外，表演技巧也很重要。」

「每次排練我都只看到妳空洞的眼神，那是不對的。」

「我要看到愛，林芳妤，我要看到一個經歷淒美愛情的單純女孩。」

王蔓是對的，她不適合這首舞。

「明天排練，我想看到妳的眼裡有愛、有心碎、有波瀾。」老師一臉輕鬆地說，好像這種情緒在路邊就可以隨便體會到一樣。

林芳妤想了一個晚上還是沒搞懂，為了逃避，她隔天沒去舞團。

她放學後直接走回家，踏進家門後，她發現她的母親今天也提早回家。

無所謂，她想，被罵就算了。

「妳為甚麼沒去舞團？」

「不想去。」

「為甚麼？」

「老師叫我學會甚麼是愛，但我不知道。」林芳妤老實說。

她看著她的母親，她的母親此時握緊拳頭，關節因為過於用力而顯得慘白。

「這甚麼藉口？」

「妳媽媽我給妳那麼多愛，讓妳可以跳舞，然後妳說妳不懂愛，還因為這樣不去舞團？」林芳妤聽到這句話後無奈的笑了，她不敢相信她母親竟然這樣想。

「這哪是愛？」她問她母親。

「妳被愛情蒙蔽，未婚生子，自己的夢想碎了之後硬把它刺到我身上，妳說這是愛？」

原本放在小茶几上的藍色小花瓶突然朝她這裡飛過來，它從她耳邊呼嘯而過，砸向她後方的牆上，清脆的破碎聲響徹死寂的客廳，有一個小碎片劃過了她的小腿，她感受到溫熱的液體緩緩地流向她的腳踝。

她抬頭，她的母親還停在剛丟花瓶的姿勢。

「你有膽再說一次！」

林芳妤被激到了，她不想忍了，她忍了十幾年了，這下夠了。

「妳本來可以跳一輩子的，結果我這個累贅出現，我道歉，但誰叫妳生下來了？要這樣，當初就不要生下我！」

林芳妤用盡了全身的力氣吼出了這段話，她受夠了，受夠了她從會走路開始每天都要去舞團，受夠了她的出生只有讓母親延續夢想的價值，受夠了她身邊的所有人都在告訴她她應該要懂愛。

她衝向門口，打開門，然後用力把它關上，她能感受到整間房子因為她的甩門而震動。

她聽見門內有玻璃摔碎的聲音，還有她母親的怒吼，但她不在乎，她迅速穿上鞋子，奮力的跑，她不知道要跑向哪裡，她只知道，她要離這裡越遠越好，越遠越好。

她就這麼隨意地跑著，然後用口袋剩下的零錢搭上了巴士，到了一個她熟悉的地方，那是個海邊，母親小時候帶她來過。

林芳妤就是在這裡看到了死神。

下車後她看到了一個認識的人坐在公車站牌的長凳上，是周立恩。

他也看到她了，他們盯著對方好一陣子，沒有人說話。

「妳怎麼在這？」周立恩先打破了沉默。

「沒為甚麼。」林芳妤走到他身旁坐下來。

他們兩個就這樣坐在公車站牌旁的長凳上好幾個小時，看著一台一台公車來了又開走，各式各樣的人下車前來又上車離開，原先還露出地平線的太陽此時已悄悄落下，換潔白的月亮升上天空。

「要不要去踩踩海水？就在旁邊而已。」周立恩突然站起身，低頭問正盯著一對剛下車的情侶看的林芳妤。

她遲疑了。

林芳妤看向那片海洋，十幾年前，她的母親牽著她的手，先是踩到了打在沙灘上的白色浪花，然後慢慢走入深藍色的海洋，最後越走越深，走到了她踩不到底的地方。

她放聲尖叫，海水灌進了她的嘴巴和鼻腔。

但她的母親並沒有回頭，仍緊抓她的手，帶她一步一步走向更深處。

她已經忘記她和她母親為什麼還活著了，好像是有人報警救了她們，但她清清楚楚記得，就在她的頭被淹沒的那一刻，她看到了死神，他們四目相接了好一陣子，然後林芳妤就被拖上岸了。

林芳妤的鼻子突然隱隱作痛。

「如果不想的話也沒關係啦，我問問而已！」周立恩發現她臉色不對後連忙說道。

「沒事，走吧。」

她和周立恩走下階梯，然後她脫掉鞋子和襪子，踩上軟軟的細沙，慢慢的走向大海。

一片剛剛捲起的白色浪花正朝她過來，當它拍打在她腳上時，一股冷意從她的腳趾瞬間衝上她的腦門，但她沒有退縮，而是繼續站在那裡，感受浪的拍打和海風的冷冽。

十幾年了，這片海還是沒變，還是那麼的冷，還是那麼的無情。

她也沒變，還是過的那麼辛苦，還是不懂愛。

她轉頭，看到周立恩站在他身邊，他站的離她很近，肩膀只差幾公分就要碰在一起了。一個想法冒上了林芳妤的心頭。

「我知道你喜歡我，那張紙條我看了。」林芳妤說，一片浪花拍上了她的腳踝。

周立恩轉頭錯愕的看著她，那是林芳妤第一次這麼近看著他的臉龐，幾乎無暇的皮膚、高挺的鼻子、深邃的眼神裡帶著一點羞怯。

算是好看的，林芳妤心想，不過那不重要。

周立恩此時脹紅了臉，就像他第一次去找林芳妤一樣。

「是真的嗎？」林芳妤問。

周立恩沉默了一下。

「是真的。」

「其實很久以前我就知道妳了，我第一次看到妳是妳去社區的展演，妳那時好漂亮，我馬上就……。」

林芳妤沒有等他說完，她踮起腳尖，左手抓住周立恩的衣角，右手摸到他的臉龐，然後用她的唇貼上他的，打斷了他所有的語無倫次與解釋。

又一波浪花拍打到她的腳上，但這次，林芳妤不會再是以前的那個人了。

她要從受害者，轉變為加害者。

「明天晚上要不要去散步？」

林芳妤的手機震動了一下，是周立恩傳來的訊息，自從那個吻，他們兩個成為了所謂的情侶，只要有空就會待在一起。

「明天不行，要去舞團。」

「好吧。那假日要去公園吃那個阿伯賣的霜淇淋嗎？我上次沒吃到。」

「應該可以。」

林芳妤和周立恩幾乎每個禮拜都會去買霜淇淋，買完後他們會坐在一棵榕樹下，肩靠肩坐著，在徐徐的微風下嚐著甜膩的滋味。

然後她會趁機問周立恩，喜歡我，或著是說，愛我，是甚麼感覺？

周立恩會說，跟吃這個霜淇淋一樣，甜甜的，很幸福，覺得自己可以每天都吃上一支，但同時又會緊張，是不是會變胖？這個霜淇淋裡面有沒有甚麼傷身的添加物？我會不會有一天不喜歡這個霜淇淋了？如果是這樣的話霜淇淋會不會難過？

又幸福又緊張，林芳妤在心中默念，又幸福又緊張。

林芳妤看著跳阿爾伯特的那個男生。

又幸福又緊張，林芳妤又默念了一次。

然後他們開始了排練，她全程都用周立恩告訴她的感覺去跳，又幸福又緊張。

「太棒了！林芳妤！太棒了！」

「阿！愛情的苦澀！妳總算是懂了，林芳妤！妳總算是懂了！」

她的老師在她結束後鼓掌說道，她的聲音響遍了整間教室。

「不過還是差一點。」

「心碎還是不夠啊，林芳妤，心碎。」

「明天我要看到心碎，別讓我失望了。」

林芳妤嘆了口氣，終究還是要走到這步，她想。

她為了讓自己不會忘記那個感覺，特地在進舞團的前一個小時跟周立恩約在教室對面的咖啡廳。

在他來之前，林芳妤想再最後確認一次。

她點了三杯飲料，一杯加了雙倍焦糖的卡布奇諾，一杯苦澀的黑咖啡，一杯白開水。

她想著那天在海邊的那個吻，還有徐徐微風下他的笑聲和依偎。

林芳妤喝了口卡布奇諾，不是這個。

她又喝了黑咖啡，也不是這個。

最後是白開水。

林芳妤嘆了口氣，她是對的，她果然對周立恩一點感覺也沒有，那些曖昧，只不過是她想利用他找出愛的感覺。

那些記憶跟白開水一樣，沒有味道。

清脆的門鈴聲響起，林芳妤抬頭，周立恩來了。

林芳妤沒有想拖泥帶水，周立恩一坐下，她就直接的告訴了他她的想法。

「分手吧。」

一陣沉默。

「我根本沒有喜歡過你。」

還是一陣沉默。

林芳妤看著周立恩僵掉的臉，心中竟生了一絲絲不捨之情。

她看到眼淚開始從周立恩的眼眶出現，它變得越來越大顆，然後從她曾經撫摸過的臉

頰滑落。

「妳騙人。」

「我沒有。」

「那那個吻是甚麼意思？」

這次換林芳妤沉默了。

她必須告訴他實話，因為唯有這樣，她才能達成目的，讓周立恩徹底心碎。

「他們都說我不懂愛，我又沒被愛過，我是要怎麼懂愛？」

「然後你就出現了。」

「然後我就出現了。」周立恩複誦道。

林芳妤從他的口氣可以聽出來，周立恩懂了，他懂他自己被利用了。

「只有你表現過喜歡我這個人，甚至是愛我。」

「我也只能利用你了，不然我演不了吉賽兒，演不了吉賽兒回家又要挨罵，挨罵後也沒地方宣洩，只能一直卡在這個循環裡，你懂這有多令人煩躁嗎，周立恩，你懂……。」

「夠了。」周立恩從他的位置上站起來打斷了林芳妤，林芳妤這才意識到她的情緒剛剛一度要失控了。

周立恩用他的袖口抹了抹他的臉頰。

「我是真的以為，你喜歡我。」

「從今以後，別再讓我看到妳了。」

他轉頭，朝門口的地方走去。

「周立恩。」林芳妤在他要走出門口之前叫住了他。

周立恩轉過頭，她能清楚的看到他的眼眶已經濕透，她知道再問下去很壞，但她必須這麼做，不然這一切都沒有了意義。

「幫我最後一次。」

「告訴我，心碎是甚麼感覺？」

林芳妤從周立恩的眼睛中看到，他在她問出那句話時，整個人碎了，她都能聽見他的心臟碎成一片一片的聲音。

周立恩看著她，更多淚滴從他的眼眶中傾瀉而出，他搖搖頭，然後走出了門口。

林芳妤從咖啡廳的落地窗看著他的背影越來越小，最後消失在街道上。

她的目的達成了，她知道了愛人是甚麼感覺，也知道了心碎是甚麼感覺。

只是有人為此付出了受傷的代價。

那天晚上，她的老師激動到抱住了她。

「林芳妤！妳真是個奇才！剛剛那個心碎的眼神，我看了都要掉眼淚了！」

「就這樣維持下去吧！非常好，林芳妤，非常好！」

林芳妤沒有說話，她清楚的知道，老師現在有多麼激動，剛剛周立恩就有多麼心碎。

結束的時候，林芳妤沒有馬上回家，而是獨自一人在舞團待到很晚，但她不是為了練習，而是想站在鏡子前面，望著鏡子裡自己的眼睛，看看能從自己的眼中讀出什麼。

或許讀出點愛，或許，讀出點意義。

但她什麼都沒看到，除了一個破碎的軀殼，她什麼也沒看到。
 她嘆了一口氣，拎起她丟在地上的包包，走出舞蹈教室。
 在走到樓梯的一半時，她突然停下來，看著剩下的五、六階階梯。
 她想到了她的母親，想到了王蔓，想到了周立恩，想到了自己的人生。
 她想哭，人家都說很多事情哭過就好了。
 林芳妤也想試試，她想看看自己哭了之後會不會釋懷一點。
 但她已經好久沒哭過了，甚至忘記怎麼哭了，以前她總是覺得哭泣很費力，自己才沒有多的精力可以拿來流眼淚。
 然後她想到了一個方法，那就是利用實質的疼痛。
 她微蹲，往下一跳。
 林芳妤重重的摔在地上，她聽到「喀擦」一聲，隨即一陣強烈的痛楚從她的左腳竄至她的全身。
 她覺得她的小腿骨肯定斷了，左腳腳踝也絕對有脫臼，不過她不在乎，她只覺得她成功了，她讓自己哭了。
 她躺在地上，大口的喘著氣，眼淚不受控制的從她的眼眶中流出。
 她是哭了，但她還是沒有釋懷。
 其實林芳妤早就死了，她母親帶她去海邊的那天，她的心就被死神帶走，徹底死透了。